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洪慧真
電話：04-22289111*54703
傳真：04-25260640
電子信箱：jessic44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500323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32375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辦理「負碳排放技術課程推廣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活動承辦人：清水國中林詩珊老師，
電話：0920-153196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